

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法院公告

段官勇:本院受理黄继红诉段官勇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因你下落不明,采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的规定,向你公告送达(2025)渝0117民初13468号起诉状副本、开庭传票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转换程序裁定书、廉政监督卡、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等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,经过三十日,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。本案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(遇法定节假日顺延)上午09时30分在本院龙市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。逾期未到庭,本院将依法审判。

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法院

